

附件4.2

广东省转移支付2024年度安全生产预防和应急救援能力建设补助资金
(煤矿及重点非煤矿山重大灾害风险防控)建设项目绩效自评表

(2024年度)

转移支付(项目)名称		2024年度煤矿及重点非煤矿山重大灾害风险防控建设项目				
中央主管部门		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				
地方主管部门		省应急管理厅		资金使用单位	14座矿山	
资金投入情况 (万元)			全年预算数(A)	全年执行数(B)		预算执行率 (B/A×100%)
		年度资金总额:	3174			
		其中:中央财政资金	952	916.9		96.31%
		地方财政资金	0			
		其他资金	0			
资金管理情况			情况说明			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
		分配科学性	分配科学合理			无
		下达及时性	下达及时			无
		拨付合规性	拨付合规			无
		使用规范性	使用规范			无
		执行准确性	执行准确			无
		预算绩效管理情况	按相关规定进行管理情况良好			无
		支出责任履行情况	已按规定责任履行			无
总体目标完成情况	总体目标	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
	通过支持建设纳入全国性系统的AI视频智能辅助监管监察系统、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建设安全监测监控系统 and 省级矿山智慧监管监察平台,提升矿山数字化、智能化安全生产预防和监管水平。			通过支持建设纳入全国性系统的AI视频智能辅助监管监察系统、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建设安全监测监控系统 and 省级矿山智慧监管监察平台,提升矿山数字化、智能化安全生产预防和监管水平。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全年实际完成值	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重点非煤矿山视频智能监控子系统	4	4	
			地下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监测监控系统	13	13	
		质量指标	验收通过率	100%	0%	依据要求于2025年6月底完成
			联网在线率	100%	100%	
	时效指标	进度完成率	100%	100%		
		社会效益	矿山安全风险防控水平	提高	提高	
	可持续影		矿山安全监管监察效能	提高	提高	
	满意	服务对象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≥90%	≥90%	
说明	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,如没有请填无。					

注: 1.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, 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。
2.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、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,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。
3.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。